天津市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

专家选聘实施办法

1. 工作目标

着眼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需求，组建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专业化专家团队，首批团队成员10人。团队组建完成后，在市残联指导下，开展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理论研究，提供政策咨询，为残疾人提供线上线下职业技能培训，提升残疾人就业创业能力。

二、选聘范围

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专家团队拟从本市从事职业技能培训工作的相关部门、行业、院校(系）中的专家、教授中选聘。

三、选聘条件

1.政治素质过硬。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坚定捍卫“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党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热爱残疾人职业教育事业，心怀“国之大者”，为党育人、为国育才。

2.专业素质较高。具有从事职业教育的专业素养，理论功底深厚，实践经验丰富，发表过重要学术论文，在职业教育领域具有一定影响力和知名度。

3.工作成绩突出。热爱残疾人职业教育工作，从事职业教育成果显著，在培养职业技能人才，指导残疾人就业创业方面，工作突出。

4.网络课程资源入选者优先。参与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网络资源课程征集入选者优先。

四、政策待遇

选聘为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专家团队成员，优先参与市残联组织的各类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政策研究、理论教学、技能培训等指导服务活动，按政策规定享受劳务补贴，研究项目资金支持。

五、选聘程序

1.成立选聘小组。工作小组5-7人，由市残联牵头，邀请市人社局、市教委等有关业务部门负责同志，有关高校专家教授及第三方专业人员组成。

2.发布选聘公告。向社会公开发布选聘公告，明确选聘时间、条件和要求，宣传动员各行业领域、高校和社会方面积极参与。

3.报送推荐材料。在规定时间内，相关行业、部门、院校、个人等，向市残联提交推荐材料。推荐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专家团队成员推荐表，从事职业技能培训理论研究成果、从事职业技能培训教学实践成果，从事职业技能培训经典课程（含文字教案、多媒体演示教案等）。推荐材料分为电子版和纸质版，电子版发联系人邮箱（panting@tj.gov.cn），纸质版寄南开区卫津南路66号教就部收。推荐材料报送截止时间为2023年8月31日。

4.推荐材料审核。推荐材料审核分为初审和复审两个阶段。选聘工作小组对推荐材料进行初审，结合选聘条件综合衡量，取前20名进行复审。复审阶段，通过相关评审专家以现场无记名打分形式，选出最终人选名单。

5.颁发聘任证书。由市残联向获选人员颁发聘任证书。任期5年，第一届任期自2023年9月1日至2028年8月31日，任期届满由市残联视情况续发聘任证书，未续发聘任证书的自动退出。

**附件1：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专家团队成员推荐表**

**附件1：**

**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专家团队成员推荐表**

**推荐单位（盖章）：**

|  |
| --- |
| **一、基本信息** |
| 姓 名 |  | 出生年月 |  |
| 性 别 |  | 政治面貌 |  |
| 工作时间 |  | 学 历 |  |
| 单位及职务 |  |
| 联系电话 |  | 电子邮箱 |  |
| 通讯地址 |  |
| **二、工作简历** |
|  |
| **三、主要成果** |
|  |

备注：以个人名义自行推荐的，不需盖章。